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赵瑞贞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7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贸易融资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银承授信额、非融资性保函、交易对手风险额度等综合授信业务，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同意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不再对单一银行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

开之日。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新增经营范围：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拟为：生产和销售各种机动车辆铝合金轮毂、车用灯具、保险杠、减震器等配件（不包括发动机），铝型材、异型材，各种五金制品的电镀，汽车、摩托车用精铸、精锻毛坯制造，轮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根据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如下修改：

修改前	修改后
<p>第十三条</p> <p>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各种机动车辆铝合金轮毂、车用灯具、保险杠、减震器等配件（不包括发动机），铝型材、异型材，各种五金制品的电镀，汽车、摩托车用精铸、精锻毛坯制造，轮胎销售。</p> <p>公司经营范围用语不规范的，以公司登记机关根据前款加以规范、核准登记的为准。</p> <p>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时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p>	<p>第十三条</p> <p>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各种机动车辆铝合金轮毂、车用灯具、保险杠、减震器等配件（不包括发动机），铝型材、异型材，各种五金制品的电镀，汽车、摩托车用精铸、精锻毛坯制造，轮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不含限制类，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p> <p>（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公司经营范围用语不规范的，以公司登记机关根据前款加以规范、核准登记的为准。</p> <p>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时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p>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全部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拟收购广州南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投资意向协议及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31 日